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7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资金与财务情况，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9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第十四条相关规定，现将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4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主营业务按照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变动(%)
味精等氨基酸调味品	1,929,715,019.20	1,622,886,906.85	18.91
鸡精等复合调味品	343,299,103.13	256,831,053.27	33.67
算力服务	80,643,421.77	764,601.77	10447.11
面粉和面制品	122,888,570.00	108,980,709.08	12.76
有机肥和水溶肥	36,178,219.01	28,878,139.30	25.28
水业公司产品	38,044,799.73	13,686,327.08	177.98
料酒等液态调味品	20,124,998.87	10,448,273.10	92.62
其他	73,158,918.30	56,173,145.18	30.24
合计	2,644,053,050.01	2,098,649,155.63	25.99

2、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变动(%)
线上销售	202,702,881.13	76,295,241.01	165.68
线下销售	2,441,350,168.88	2,022,353,914.62	20.72
合计	2,644,053,050.01	2,098,649,155.63	25.99

3、主营业务按照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变动(%)
华北区域	256,062,825.47	154,845,459.61	65.37
华东区域	360,574,501.23	282,698,629.43	27.55
华南区域	383,470,797.54	328,019,156.25	16.91
华西区域	345,384,368.07	322,804,181.85	7.00
华中区域	912,317,315.48	702,119,567.38	29.94
国外区域	386,243,242.22	308,162,161.11	25.34
合计	2,644,053,050.01	2,098,649,155.63	25.99

二、2024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新增数量	报告期内退出数量
华北区域	423	138	123
华东区域	510	187	105
华南区域	468	144	136
华西区域	450	148	118
华中区域	809	214	206
国外区域	233	131	117
合计	2,893	962	805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4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型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关于对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及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6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对公司本月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算力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到货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供应商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付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5.2.28	CⅨ公司	200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49,680	未交付	0	本月终止
2	2024.8.15	AⅦ公司	64台GPU服务器	16,320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注：为了进一步推进莲花紫星与上海X国企签署的《高性能算力服务合同》，根据董事会授权，莲花紫星于2025年2月28日与CⅨ公司签署《租赁合同》。基于宏观政策影响以及算力业务开展过程中出现的客观情况变化，莲花紫星于近日分别与上海X国企、CⅨ公司终止合作。

二、算力服务器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累计回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5.4.25	CⅪ公司	117台算力综合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1年	758.16	未交付	126.36	本月新增
2	2025.4.7	AⅡ公司	16台Deep Seek一体机服务+莲花智能体平台服务	2025.4.15-2026.1.1	660	已交付	132	本月新增
3	2025.4.7	CⅫ公司	1台Deep Seek一体机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1年	6	未交付	0	本月新增
4	2025.4.7	T公司	1台Deep Seek一体机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1年	17.96	已交付	6.76	本月新增
5	2025.4.2	T公司	续租6台GPU算力服务器租赁服务	2025.4.1-2025.6.30	57.6	已交付	0	本月新增
6	2025.3.31	DⅠ公司	6台GPU算力服务器租赁服务+1台交换机服务+Deep Seek大模型部署服务	2025.3.31-2026.3.30	222.5	已交付	0	本月新增
7	2025.3.31	DⅡ公司	5台莲花智能体一体机	自验收之日起质保3年	1,706.6	未交付	0	本月新增
8	2025.3.27	DⅢ公司	200台GPU算力服务器租赁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3年	3,924	未交付	0	本月新增
9	2025.1.8	上海X国企	1545PFLOPS（BFLOAT16）高性能算力服务及算力运维服务	整体服务期限为5年，以《服务开通单》时间为准	55,536.01	未交付	0	本月终止
10	2024.11.29	BⅤ公司	64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自GPU服务器交付及验收后次日起算，合同期限为2年	10,905.6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三、软件服务业务开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执行情况	累计回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5.4.9	BⅢ公司	软件订阅服务	2025.1.1-2025.12.31	650	已交付	0	本月新增
2	2025.2.28	CⅩ公司	智慧文创园综合管理平台开发技术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客户完成项目终验	600	未交付	0	本月新增
3	2024.12.18	BⅦ公司	一站式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开发技术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客户完成项目终验	4,390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截至2025年4月26日，根据莲花紫星、新疆莲花紫星、紫星探索前期签订的算力服务合同及软件服务合同，本月回款共计1,692.087万元。

四、开展算力业务金融机构融资情况

序号	借款时间	借款机构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较上月变化情况
1	2023.12.22-2024.9.13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2023.12.22-2026.12.1	49,999.342	44,936.591	-1,187.08
2	2024.9.29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9.29-2027.9.20	7,000	5,912.39	0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5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合同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销售合同终止情况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控股”或“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莲花紫星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紫星”）与上海X国企签署《高性能算力服务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莲花紫星向上海X国企提供1,545 PFLOPS（BFLOAT 16）高性能算力服务及算力运维服务，服务期限为五年，合同总价为人民币55,536.01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

截至目前，基于宏观政策影响以及算力业务开展过程中出现的客观情况变化，公司尚未向上海X国企提供算力服务及算力运维服务。经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原合同并于2025年4月29日签订《高性能算力服务合同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即刻终止，并且莲花紫星同意向上海X国企支付补偿金人民币200万元。

二、租赁合同终止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及控股孙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同意凡计划订立的在预算范围内的“高性能算力服务及算力运维服务项目”相关服务器或算力服务重大合同，由董事会授权委托董事长根据合同性质及金额大小决定，并经莲花紫星经营层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为了进一步推进莲花紫星与上海X国企签署的《高性能算力服务合同》，2025年2月28日，公司控股孙公司莲花紫星与CⅨ公司签署《租赁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CⅨ公司将200台高性能服务器出租给莲花紫星使用，莲花紫星按时向CⅨ公司支付租金。

截至目前，由于CⅨ公司未能确定具体交货计划，莲花紫星于近日向CⅨ公司发出解除合同告知函。告知函要求双方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即刻终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的《高性能算力服务合同》与《租赁合同》均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终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也未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0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将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控股”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45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3,977,18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3,545,246.40元，扣除含税承销商承销费用人民币17,387,041.8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6,158,204.59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215004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情况，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2021年8月1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33,457,749.89元，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支付本次非公开发行费用的实际支付金额为人民币900,000.00元（含税），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4,357,749.89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4,357,749.8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在上述期间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215057号《关于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信证券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41,949.97万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1,588.37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0.4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4,689.58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564.2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1年7月26日分别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瑶海支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重新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瑶海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莲花控股产业集团食品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1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瑶海支行	617029000000000749	257.67	活期存款
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3801201009001533 5	34,427.33	活期存款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支行	1717026129200271112	4.59	活期存款
合计			34,689.5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4,357,749.8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2年9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8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2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整体运营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升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和“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莲花控股产业集团食品有限公司，将募投项目“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河南省项城市通济大道莲味路31号变更为河南省周口市项城市产业集聚区颖河路中段。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和“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用途、投向及投资金额不发生改变。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莲花控股《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莲花控股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十、保荐人对莲花控股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615.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2.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949.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	否	16,000.00	13,435.77	未做分期承诺		13,435.77	0.00	100.00%	已结项	23,084.95	是	否
生物发酵制品项目	否	57,000.00	55,590.28	未做分期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	否	1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	否	10,000.00			662.14	2,514.20	-7,485.8	25.14%	已结项	158.38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100.00%				
合计		120,000.00	95,026.05		662.14	41,949.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本期未达到预计效益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经审慎考虑休闲面制品行业竞争格局、项目可行性等因素，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休闲面制品生产线暂未进行建设投入，后续拟不再投入。因此休闲面制品产品相关预期经济效益无法实现；(2)公司已完成面包糠生产线的建设投入，但由于面包糠产品尚处于市场推广阶段，且投产时间较短，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产能未完全释放，因此本期实现经济效益较低。 2、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同意“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并结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并结项的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近年来，休闲面制品行业新进入者增多，大部分知名休闲食品品牌企业都涉足了相关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继续投资建设休闲面制品项目的可行性显著降低，预计短期内难以取得理想的经济效益，若继续投入，将面临产能无法消化、固定资产折旧持续增加，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匹配，增加公司盈利风险。基于对当前市场状况及未来一段时间内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公司经研究决定对“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投资额度进行调整，并对该项目实施结项。 3、经过公司的审慎研究，结合公司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了维护企业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现已结项。将募投项目“小麦面粉系列制造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现已结项。 4、由于目前国内调味品行业已进入成熟期，未来市场空间增长有限且同质化竞争加剧，调味品的原料发酵环节利润水平亦受压缩，比照2020年论证相关募投项目时，客观环境已经发生重大变化，考虑到行业竞争加剧、投入及摊销成本增加，生物发酵制品项目及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的收益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现阶段建设生物发酵制品项目、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极端情况下存在亏损风险。基于宏观经济情况、行业发展形势、市场需求变化与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考虑，项目原有投入方案已不适应公司业务发展。本着科学稳健的经营原则，经充分论证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生物发酵制品项目”以及“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上述调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目前国内调味品行业已进入成熟期，未来市场空间增长有限且同质化竞争加剧，调味品的原料发酵环节利润水平亦受压缩，比照2020年论证相关募投项目时，客观环境已经发生重大变化，考虑到行业竞争加剧、投入及摊销成本增加，生物发酵制品项目及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的收益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现阶段建设生物发酵制品项目、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极端情况下存在亏损风险。基于宏观经济情况、行业发展形势、市场需求变化与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考虑，项目原有投入方案已不适应公司业务发展。本着科学稳健的经营原则，经充分论证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生物发酵制品项目”以及“配套生物发酵制品项目”。上述调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项目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整体运营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升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河南省项城市通济大道莲味路31号变更为河南省周口市项城市产业集聚区颖河路中段。除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变更外，募投项目“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用途、投向及投资金额不发生改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整体运营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升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和“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莲花健康产业集团食品有限公司。除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变更外，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和“小麦面粉系列制品项目”的用途、投向及投资金额不发生改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4,357,749.8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在上述期间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215057号《关于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置换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2年9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8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2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3,435.77万元，结余募集资金金额2,564.23万元。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较好地控制了项目成本和费用。目前，年产10万吨商品味精及5万吨复合调味料先进技术改造项目新厂区已建设完毕，具备年产100,000吨精品味精、20,000吨鸡精